

一条微信消息让姐妹俩对簿公堂

老人生前发送的微信留言，算不算有效遗嘱

今日女报/凤网记者 李诗韵 实习生 王丹 通讯员 任子墨

“存的34万元以后全给你……”父亲去世前，给大女儿发送了一条微信留言。没多久，老人病逝，两个女儿却因这条留言信息闹上了法庭——这是近日发生在岳阳汨罗市人民法院的一场纠纷。父亲的突然离世，引发家庭矛盾：大女儿认为父亲已立微信遗嘱将遗产进行分配，小女儿则认为微信消息不能当成遗嘱，要求平分钱财。

随着微信聊天的普及，越来越多人习惯在微信平台存档留证据。然而，微信里留下的“证据”真的有效吗？

案例 父亲在微信里交代“后事”

“存的34万元以后全给你，照顾好自己。”今年3月，岳阳女子陈娟的父亲给她发了这样一条微信消息。这让陈娟觉得很意外，赶紧回复询问父亲情况，原来父亲早已重病，他希望通过这条微信消息交代“后事”。

没多久，父亲去世了。陈娟同父异母的妹妹陈芳找上门，要求平分父亲的遗产。陈芳是陈娟父母离异后，父亲再婚与继母生下的妹妹，但父亲的这段二婚并没持续多久，此后，陈芳一直跟着母亲生活。

陈娟认为，父亲发了微信信息将遗产留给她，应当视为“遗嘱”，遗产应该按照老人意愿全部由她继承。而妹妹陈芳则认为，一条微信

信息不能当成遗嘱，应该按照法定继承分配遗产。两姐妹无法协商，陈芳索性将姐姐起诉至汨罗市人民法院。

之后，汨罗市人民法院屈子祠法庭审理了这起遗产纠纷。法院审理认为，自书遗嘱应由遗嘱人亲笔书写并签名，注明年、月、日。本案中，老人所留遗嘱为微信信息，虽然信息是由其微信账号发送，但形式上、实质上都不符合遗嘱的法定构成要件，不能认定为有效遗嘱。因不存在有效的遗嘱，且无遗嘱扶养协议，应按法定继承进行分配。法院依法认定两人父亲的遗产在扣



除法定债务后，剩下的20万元由两人均等继承。

经承办法官释法说理，两姐妹均表示接受判决结果，陈娟主动履行判决义务，向陈芳一次性支付了10万元遗产。

(为保护隐私，文中当事人皆为化名)

说法 “微信遗嘱”不具有法律效力

吴浩(上海小城律师事务所律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自然人可以依照本法规定立遗嘱处分个人财产，并可以指定遗嘱执行人”。可见，遗嘱必须依照民法典来订立。《民法典》明确列举了遗嘱的有效形式，还规定了生效的要件。比如，除了自书遗嘱和公证遗嘱之外，其他的遗嘱形式都需要有两个以上没有利害关系的见证人在

场才能有效。

而为了避免遗嘱受益人找到利益相关人共同造假遗嘱，《民法典》第一千一百四十条明确规定，下列人员不能作为遗嘱见证人：(一)无民事行为能力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以及其他不具有见证能力的人；(二)继承人、受遗赠人；(三)与继承人、受遗赠人有利害关系的人。

微信或者其他新的网络电子手段只是载体，通过微信朋友圈、小程序或者电子邮件这些新形式所立

的遗嘱，即便本身属于立遗嘱人的真实意思表示，但是由于不符合法律规定的形式要件，从法律角度来说都是无效的。

当然，如果能确认微信遗嘱是立遗嘱人的真实意思，所有继承人都没有异议，那么也可依照微信遗嘱的内容来进行继承。但只要继承人质疑并诉诸法院，那么单凭“微信遗嘱”这种形式是不可能得到法律认可的，相应的内容也不具有法律效力。

链接 各类型遗嘱效力有区别吗

“遗嘱的形式条件除了公证遗嘱，其他要求都不高。”吴浩提醒，打印遗嘱要求立遗嘱人和见证人在遗嘱的每一页签字并注明日期，但是实践中为了稳妥，还是建议无论立哪种类型的书面遗嘱，都要在每

一页签字并注明日期。

《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三十四至第一千一百三十九条规定了自书遗嘱、代书遗嘱、打印遗嘱等六种不同类型的遗嘱。那么，各类型遗嘱的效力有高低之分吗？

“只是订立遗嘱的方式不同、条件不同，在效力上没有高低之分，以订立时间最靠后的一份为先。”吴浩表示，只要遗嘱本身有效并能达到遗嘱人所欲订立遗嘱的目的即可。

一图看懂·如何订立有效遗嘱

01 自书遗嘱

自书遗嘱是实践中最常见的遗嘱类型，有效要件包括以下几点：(一)遗嘱的全部内容均由遗嘱人亲笔书写；(二)遗嘱应由遗嘱人亲笔签名；(三)遗嘱应由遗嘱人注明具体时间。自书遗嘱既不能由他人代笔，也不能打印，只能由遗嘱人书写全部遗嘱内容。

02 公证遗嘱

需要由遗嘱人本人向公证机构提出申请并亲自到场办理，在申请后由公证机构进行审查，审查符合规定后出具公证书。

03 代书遗嘱

代书遗嘱是指遗嘱人口述而由他人代替遗嘱人书写遗嘱内容的一种形式。在订立代书遗嘱的过程中，要注意遗嘱人口述和代书人代书、见证人见证的时空一致性。

所谓的时空一致性包括时间上的同步性和空间上的同一性。在时间的同步性上，要注意遗嘱人口述、代书人代书以及见证人见证是同时或基本上同时发生的；在空间的同一性上，要注意遗嘱人、代书人、见证人这三类人要同时同一场合进行订立遗嘱的行为。

04 打印遗嘱

打印遗嘱是指先用电脑将遗嘱内容书写完整，然后用打印机将书写好的遗嘱打印出来的遗嘱。为保证打印遗嘱的内容体现遗嘱人的真实意愿，在订立打印遗嘱时需要两个以上的见证人在场见证。此外两个见证人在场见证，也应满足时空一致性的要求。

05 录音遗嘱

在订立录音录像遗嘱时，同样需要两名以上的见证人在场见证。遗嘱人和见证人应当在录音录像中记录其姓名或肖像，以及具体时间。如果只有遗嘱人或者见证人记录了姓名或肖像的，不符合法律规定。

06 口头遗嘱

口头遗嘱是指遗嘱人在危急情况下，通过口头的方式表达的处分其身后财产的意愿。口头遗嘱需要注意以下几点：(一)只有遗嘱人遇到了危急情况，在客观上无法或没有能力以其他方式订立遗嘱时才可以订立口头遗嘱。(二)有两个以上的见证人在场见证。见证人应该全程参与遗嘱人订立遗嘱的过程，不能由他人转述遗嘱人口述的遗嘱内容。(三)在危急情况解除后，遗嘱人能够以书面形式或录音录像形式订立遗嘱的，应该尽快以书面或者录音录像形式订立遗嘱。

制图：坨坨

女子错转1.2万元给陌生人被对方拉黑，怎么拿回

今日女报/凤网通讯员 栗思

支付宝转账转错人该怎么办？近日，长沙的许女士(化姓)就遇到了一个麻烦——她今年7月25日向朋友刘某支付宝转账时，搜索“刘×”后弹出了一个账号，她直接将12000元转了过去，随后朋友刘某询问，她才发现自己将钱转给了与朋友同名同姓的陌生人。许女士尝试与陌生人刘某沟通归还她12000元，可对对方于7月27日添加了她的支付宝好友后又将她拉黑了。

因曾有转账，弹出账号未仔细核实

许女士在转错账后查看了陌生人刘某的支付宝账号，发现2022年，陌生人刘某曾给她转过账，这也是她搜索“刘某”后弹出该账号的原因。

然而，许女士的12000元转到了陌生人刘某的支付宝账号上，“我跟他留言说明了情况，希望他能将钱归还，我也可以给他一点酬劳，但是我7月27日的时候发现，他添加

了我支付宝好友，而他加我好友就是为了把我拉黑”。

随后许女士多次致电支付宝客服。“客服说对方电话打不通，也不能告诉我对方的电话号码等信息，说需要警方立案。”于是许女士联系了芙蓉区湘湖派出所，“民警跟我说不能立案，让我走民事诉讼”。

收款方可能涉嫌侵占行为

“本事件中陌生人刘某

的行为属于不当得利。”湖南联合创业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副主任刘研认为，在遇到该情况时，应第一时间与交易平台即支付宝说明情况，如支付宝不能向当事人提供对方真实身份信息，可选择先以支付宝用户名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再申请法院开具调查令到支付宝公司调取收款方真实身份信息。

刘研表示，在该事件中，收款方拉黑当事人支付宝账

号，可能涉嫌侵占行为，如金额较大可向公安机关报案，由公安机关介入调查。如公安机关未受理，当事人可向法院提起诉讼。

刘研称，不当得利与侵占的边界在于，是否有主观恶意侵占财物。本事件中，如收款方未作出任何举动或回应，即涉嫌不当得利，但在当事人说明过转错账后，收款方有主观方面的拉黑行为，可能涉嫌侵占。